

我国历史上有文字可考的禁赌令见诸唐代,以后历朝皆重申之。民国二年(1913年)所制定的《京章》(北京地区治安条令汇编)之中,亦有禁赌之款。犯赌禁重者“拘禁”、“感化”;轻者罚款或取保永不再犯。禁赌之令由京师警察厅负责执行。



▲吴炳湘

民国初年某日,京师警察厅警察总监吴炳湘(1874-1930,安徽合肥人)“散衙门”后回到总布胡同私寓。不久,门房忽报总统府侍从武官求见,吴炳湘在外书房接待了来客。该人少将官阶,手持密件面交,声称内装总统手谕,系袁世凯所亲封。吴炳湘打开一看,只见手谕明示:今晚某名妓寓所有政府大员等六人聚赌,事属违禁,着警察总监依法严办。袁氏的近臣段芝贵(拱卫军总司令)、陈宦(参谋部次长)之名赫然在目,吴炳湘感到此事十分棘手。因为袁世凯的特务系统有好几个,步军统领衙门、军警政执法处、总统府武官处、京津保军警联合稽查处等机关均负有监视文武大员的密责,此案交办得如此清楚,时间、地点、“人犯”都很具体,肯定有详实的情报。

人所共知,六大臣均系袁世凯跟前的红人,不但是大权在握的现任要员,而且是深受袁氏信赖的高官,这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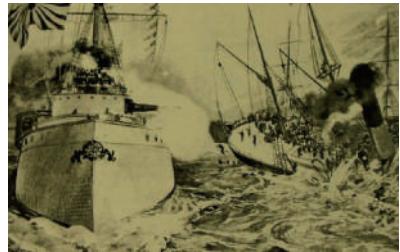
赌如何去“抓”?抓住后又如何“依法严办”?如果事先通个信叫他们跑掉,固然可以不失同僚的面子,但手谕系袁世凯所亲封,也就是说只有袁、吴二人知晓,如走漏风声,定是吴炳湘所为,故此方案行不通。如真去“抓”,万一冲突起来,又不好收场。而且“抓”来后如何处理,又是个难题。吴炳湘左右为难,不知怎么办。

此时有家人进前回话说:“永增军装局给大人量礼服……”一听见“量礼服”几个字,吴炳湘突然计上心来。原来,1913年“二次革命”时,浙江督军朱瑞宣布“中立”,目的是左右逢源。袁世凯镇压了“二次革命”后,命朱瑞来京觐见,朱身穿军大礼服在武官处候见时,一承宣官进前说:“朱督军不是外人,请便服觐见。”说罢将朱瑞让入了更衣室。朱瑞穿上袁世凯给他准备的马褂、长袍、布鞋后大吃一惊,因为衣鞋合体、分毫不差。原来袁世凯早就派特务打进朱家,把朱瑞的情况摸得一清二楚,故才能给朱瑞做下这套合身的便装,其意是告诫朱瑞,“不要在我袁某人面前搞小动作”。

吴炳湘受到量衣服的启发后,立即进行了抓赌的布置:首先命外城警署派警官把六大臣的跟班、马弁、司机、家人请去喝酒,一齐灌醉。等到夜已深,六大臣赌得正起劲,全副武装的警务执法队突然冲进院来,军靴踏地声、刀枪碰撞声响成一片,一警官推门而入,高声喝道:“总统手谕,着段芝贵、陈宦……听令!”

事出突然,六大臣不知所措,当听到“着警察总监依法严办”时,都傻了眼,只好乖乖地跟警官登上了“警车”。不过“警车”并没有把他们拉到拘留所,而是送回私邸。下车时押车的警官还向他们敬礼道歉。被灌得烂

甲午战争败于官员太“文艺”



1894年,天朝上国大清被东亚新强日本打败了,日本海军联合舰队司令长官伊东佑亨给清朝北洋水师提督丁汝昌写了一封劝降书,直陈中国之败乃在“文艺”。大清上下,有没有人听懂伊东佑亨在说什么呢?

那位在战后奔赴日本签订屈辱条约、为此背负卖国贼骂名的中堂大人李

鸿章,其实早就明白清败因。早在同治十年(1871年)主持与日本签订《中日修好条规》,李鸿章就已经意识到,大清国的未来威胁是在身边。此后三十载,他无时无刻都在告诫朝野上下应警惕日本。但他的未雨绸缪,却都如对牛弹琴。甲午战事开启之前,李鸿章曾有增兵朝鲜计划,却马上被更大的当家者——军机大臣兼户部尚书翁同龢所否决。更早当北洋海军要求增购新舰时,同样为执掌财政大权的翁氏所不允,不予出钱支持,导致自1888年—1894年间,北洋海军未新购一艘新舰,海军舰艇吨位虽号称世界第八,装备技术水平却显著落后于时代。

翁同龢等人给李鸿章的战争准备使绊子,莫非有意向日本出卖大清

不成?非也。当日本对大清发出战争威胁时,翁同龢的主战论调,一时比谁都高,他的一番反日“爱国”言论也引得了士大夫们的一片喝彩。

翁氏的言战主张,初看起来是尚武精神勃发、一心为国家着想,为何却输掉了国家命运?原因就在于托克维尔所说的“文学习惯”、伊东佑亨所称的“文艺”。此君不过是时时站在道德制高点,而于战争筹划及战争之风险,却皆一无所知。翁氏是道德文章做得花哨但于实务却颟顸无方的典型,这又是晚清官僚士大夫阶层的普遍状态。在国家危难之际,晚清崛起的一批“清流”,一度被时人以为是希望所在,回过头来看,其实正是他们,把一个风雨飘零中的帝国进一步送入了不归之境。 (据南方网)

史可法:误国的道德楷模



1644年,中国向何处去?4月25日,已在西安建立了大顺政权的李自成攻陷北京,明崇祯皇帝朱由检上吊;一周后,本已归顺大顺的吴三桂反戈一击,投降关外的大清,大顺皇帝李自成兵败山海关;6月5日,摄政王多尔衮率清兵入北京;同一天,史可法等在明朝实行双都制的留都南京,拥立朱由崧为监国,而后是为弘光皇帝。

吴三桂引清兵入关,被认为是造成李自成失败、明朝彻底灭亡的国家耻辱,可在当时的残明人士史可法等人看来,却是大快人心的好事,因为清兵打败的正是自己的仇敌李自成,因此,北京被清军占领,他们并没有仇恨,反而要好好感谢清军。当时南明的国策就是一厢情愿地奉行“借虏平寇”,即借清兵剿灭李自成的大顺政权。这可谓“借刀杀人”。史可法是这一政策的发起者、支持者和执行者,他上书皇帝说:“但虏既能杀贼,即是为我复仇”,在自身存亡危险之际,史可法提出的对策是马上派遣使节带上财物去见顺治皇帝或者多尔衮,“灭寇在此一举”。当时有清醒者劝说,“如果只借助他人力,如宋朝借金国灭辽,借元灭金,最后只是为虎添翼加速自己灭亡罢了。”史可法却听不进去了。首都不过陷落两个月,南明政权已决定偏安江南,以淮河为界,“坐山观虎斗”,畏葸不前,不对清兵有丝毫触犯,以免无法进行和平谈判。

就实际来说,史可法并不是第一号人物,南明的大政方针并不能完全由他决定,但是从始至终史可法都和其他南明当权者一样鼠目寸光,推行愚蠢的对清和平政策。

此后近半年的时间里,清军的军力一直是对付退到西北的李自成军,河北、山东、河南等华北地区处于群龙无首的力量空白区。史可法如派明军北上,收服中原如探囊取物。只可惜,华北在混乱中等待来的不是明军,而是休整好的清军。南明政权的一直坚守“通好”政策,史可法作为军事首长则龟缩在扬州。1645年5月20日,在红衣大炮的轰击下,扬州城陷落。史可法被俘后遇难。6月16日,清军抵达南京,南明弘光皇帝逃窜,余下人员开城投降。 (据新浪网)